

证券代码：872845

证券简称：万淇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2 月 09 日，万淇股份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2,94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9.2 元，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48,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3 年 01 月 0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063 号）。

本次发行认购期间为 2023 年 0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4 日，实际定向发行股票 2,940,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 27,048,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02 月 13 日前（含当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南通分行海安支行（账号：637917508），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02 月 27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3）第 02066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2023 年 02 月 20 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03 月 1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万淇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2022 年 12 月 0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南通分行海安支行，银行账号：637917508，并与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余额为零，并已销户。

###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1、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金额（元）
1、支付供应商货款	22,000,000.00
2、支付职工薪酬	5,048,000.00
合计	27,048,000.00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公司在 2023 年度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27,048,000.00
加：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52,711.37
小计	27,100,711.37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7,100,711.37
其中：	-

1、支付供应商货款	26,335,311.44
2、支付蒸汽费、运费	304,326.00
3、支付三期项目生产线保温施工及零星施工费用	461,073.93
<b>募集资金账户余额</b>	<b>0</b>

3、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用于支付三期项目生产线保温施工及零星施工费用 461,073.93 元，属于项目建设费用，不属于补充流动资金用途。该笔费用占总募集资金总额 1.7%，因工作人员支付款项时失误操作所致。

4、募集资金余额转出事项：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04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34 元转出，并用于支付货款，注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1、2023 年度，公司存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未事先履行审议程序的情况：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用于支付三期项目生产线保温施工及零星施工费用 461,073.93 元，属于项目建设费用，不属于补充流动资金用途。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通过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 304,326.00 元被公司用于支付蒸汽费用及运费，不属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的补充流动资金明细用途，但属于补充流动资金范围。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对该补充流动资金明细用途进行了补充确认，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23 年度，公司未及时审议和披露转出募集资金余额事项，并且未及时披露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告。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补发了《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的公告》，对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04 日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34 元转出并注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董

事会补充审议通过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事项。

因公司对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理解不透彻，所以导致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但公司不存在主观、恶意行为，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没有给公司及股东造成损失，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五、 备查文件

《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万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